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2 名，监事姚彦敏先生因公出差，授权监事王永彬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森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中期业绩公告及中期报告文稿的议案》

1.公司 2018 年度中期业绩公告及中期报告文稿（H 股）和 2018 年度半年度报告（A 股）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8 年度中期业绩公告及中期报告文稿（H 股）和 2018 年度半年度报告（A 股）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地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度中期业绩公告及中期报告文稿（H 股）和 2018 年度半年度报告（A 股）的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不遵守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一公局和二公局下属子公司为珠海装配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和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的珠海交通装配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按照股权比例各自提供担保 2,08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五年。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全资下属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组建中国交通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所涉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规院）以中国交通信息中心有限公司为标的，按照评估值 3.05 亿元为出资额，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共同出资设立中国交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科公司），持有其 49% 的股权。

中交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水规院与中交集团共同出资设立信科公司构成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3.05 亿元。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三公局参与荆州市监利县城乡污水治理一体化建设工程 PPP 项目所涉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公局）与中交集团下属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院）以及其他社会投资者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中交监利水务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以实施监利县城乡污水治理一体化建设工程 PPP 项目，其中，三公局现金出资约 2,566.03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18% 的股权。

东北院为公司控股股东中交集团下属企业，三公局以现金出资形式参与东北院发起设立项目公司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2,566.03 万元。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连）交易对于财务公司贷款上限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子公司中交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中交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贷款余额和贷款利息收入上限共计为 104,300 万元。其中贷款余额上限为 100,000 万元，贷款利息收入上限为 4,300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上限的

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连）交易对于融资租赁交易上限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子公司中交建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建融）与中交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融资租赁资产和融资租赁收入上限共计 308,000 万元，其中融资租赁资产上限为 280,000 万元，融资租赁收入上限为 28,000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上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9-2021 年度持续性金融服务关联（连）交易上限的议案》

同意财务公司与中交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并且同意 2019 年至 2021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19 至 2021 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及上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9-2021 年度持续性金融服务关联（连）交易上限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中交建融与中交集团签署《融资租赁、商业保理框架协议》，并且同意 2019 年至 2021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19 至 2021 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及上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9-2021 年度持续性购买与销售产品关联（连）交易上限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中交集团签署《产品销售及购买框架协议》，并且同意 2019 年至 2021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19 至 2021 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及上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9-2021 年度持续性项目承包服务关联（连）交易上限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中交集团签署《相互项目承包框架协议》，并且同意 2019 年至 2021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19 至 2021 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及上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9-2021 年度香港上市规则项下持续性融资租赁等业务关连交易上限的议案》

中交建融由于其股东之一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交集团，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中交建融与公司及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为关连交易。根据公司业务正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与中交建融签署《融资租赁等业务框架协议》，并且同意 2019 年至 2021 年关

连交易金额上限。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9 日